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5日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就战略委员会成员组成提名如下：主任杨怀亮，成员胡湘燕、唐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